



松 赫 股 份

NEEQ:835995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Songhe Recycling Resource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7 年 4 月 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地处雄安新区的我公司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我公司是国家扶持的资源循环综合利用行业，与雄安新区的发展有着契合度。“松赫股份把自己的发展与国家战略、与雄安新区的发展结合起来。雄安要建成未来城市，松赫致力于科技创新、与雄安期待共同发展”。

2、公司技术人员共致力于生产设备的技术改进和创新，至 2017 年 5 月 3 日公司共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0 项。



3、2017 年 5 月 30 日，根据《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试行）》，公司进入创新层。

4、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正式收到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以下简称“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300095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企业在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证书的取得，是对公司自主研发、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及公司发展的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并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有着积极的作用。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松赫股份	指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海通证券、主办券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风帆公司	指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客户、供应商
天津杰士	指	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供应商
合金铅	指	以铅为基材加入其他元素组成的合金。合金铅广泛应用于电解锌、电解铜和蓄电池等行业,作为湿法冶金工艺中的应用阳极,具有硬度高、力学性能好、铸造性能优、使用寿命长、生产工艺简单等优点。
再生铅	指	从铅蓄电池等含铅废弃物中通过熔炼,生成可循环利用的铅工艺。
铅酸蓄电池	指	电极主要由铅及其氧化物制成,电解液是硫酸溶液的一种蓄电池。 英语:Lead-acid battery 。放电状态下,正极主要成分为二氧化铅,负极主要成分为铅;充电状态下,正负极的主要成分均为硫酸铅。分为排气式蓄电池和免维护铅酸电池。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危废处理	指	通过物理的手段(如粉碎、压缩、干燥、蒸发、焚烧等)或生物化学作用(如氧化、消化分解、吸收等)用以缩小其体积、加速其自然净化的过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臧会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澜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博
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文件规定:销售以废旧电池为原料生产的铅金属,生产资料中上述资源比重不低于 95%,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30%;(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17 号文件、国家税务局(2015)年第 76 号公告规定: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可享受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3)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将来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将给公司净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原材料供给不充分的风险	废铅蓄电池的回收环节存在多头回收、违法经营、无序竞争等问题,很大一部分废铅蓄电池通过个人回收,流入非法回收和处理环节,得不到安全、无害化的处理。回收的无序性和粗暴拆解使得正规废旧铅酸电池回收拆解企业在价格上无法与不法商

	贩 竞争,现实中可能遭遇回收困难,影响企业对成本的确认和原材料的供给。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臧会松、实际控制人为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和臧会利)。臧济水与臧会松为父子关系,臧济水与臧会艳、臧会利为父女关系,臧济水家族合计持有公司 9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7%。臧济水现任公司董事长,臧会松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股权较为集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发挥较大影响力。如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股地位,将有可能损害小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铅价格波动较大,面临存货下跌风险	公司业务为有色金属铅回收加工业,有色金属铅具有价格波动频繁、幅度大的特点。虽然有色金属铅废料回收生产后的销售价格也将随着金属原材料价格上下波动,但由于生产周期、信息传递过程的存在是金属材料铅产品与金属原料价格波动之间总存在一定的时间滞后性,本公司的回收生产经营会因此而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的存货周转在 1 个月左右,虽然周转较快,但仍不排除铅价出现短期大幅下跌造成公司存货减值的风险。
环保政策风险	由于有色金属熔炼行业的特殊性,再生铅熔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虽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各项排放指标目前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仍存在因设备故障、物品保管、人为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意外环境污染的风险;以及随着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保护要求更加严格,将导致公司环保费用上升,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的,从而影响公司的收益。
客户集中度风险	目前客户比较集中在京津冀地区,公司在积极拓展省外客户,尚处于初步阶段,虽然公司所持资质新批及准入门槛被降低的可能性不大,但不排除重要竞争对手收购区域内有资质的其他企业进行经营。一旦公司所处区域增加重要竞争对手,将对公司目前客户源造成分流的风险。
安全生产风险	在废弃物的处理过程中,需要采用物理、化学及高温焚烧等方法 处理含有剧毒的化学药品的原材料。因此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工作风险高、难度大。基于该原因,企业在危险废弃物处理过程中需要严格管理、规范操作。若稍有不慎,将出现严重的安全事故,企业会面临各项损失,甚至会失去经营资格。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bei Songhe Recycling Resources Co., Ltd.
证券简称	松赫股份
证券代码	835995
法定代表人	臧会松
办公地址	保定市安新县老河头镇西地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轩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0312-5162166
传真	0312-5162166
电子邮箱	3567782@qq.com
公司网址	www.axhuache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保定市安新县老河头镇西地村 0716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5年8月24日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2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回收废铅酸蓄电池及蓄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铅废料,通过熔炼方式处理成再生铅,深加工成为蓄电池用的合金铅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4,572,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臧会松
实际控制人	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779164841X	否
注册地址	安新县老河头镇西地	否

注册资本	124,572,000.00	是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海宾 王益兰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2018 年 1 月 15 日，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1,797,195.47	395,146,536.22	11.81%
毛利率%	9.61%	8.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93,537.10	28,244,641.41	0.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414,920.60	27,139,469.35	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38%	24.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46%	23.78%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33	-31.54%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8,178,314.00	153,420,308.85	16.14%
负债总计	10,097,423.61	13,632,955.56	-25.9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080,890.39	139,787,353.29	20.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5	1.57	-14.01%
资产负债率%	5.67%	8.89%	-
资产负债率%	-	-	-
流动比率	15.55	9.81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095.60	23,010,342.88	-134.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08	41.35	-
存货周转率	4.89	5.88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14%	48.2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81%	97.72%	-
净利润增长率%	0.17%	256.0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4,572,000	88,980,000	4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5,163.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6,469.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717.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4,412.09
所得税影响数	-16,971.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1,383.50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单位：元

报表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处置收益	-	12,265.70	-	-
营业外收入	7,891,410.26	7,879,144.56	-	-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将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的 12,265.70 元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

八、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 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发布了业绩快报，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业绩快报数	审定数	差异比例%	差异原因
----	-------	-----	-------	------

营业总收入	441,797,195.47	441,797,195.47	0	
营业利润	15,109,243.91	30,511,948.91	101.94	营业利润调增 15,402,705.00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6 年营业外收入调减 15,483,981.59 元、调增其他收益 15,483,981.59 元。
利润总额	30,377,664.36	30,151,067.45	-0.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60,070.52	28,293,537.10	-5.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60,070.52	28,414,920.60	-5.47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3	-17.86	每股收益改动为：0.23元。 2017 年 7 月 5 日，因为公司权益分派：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9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00 股，共计送红股 26,694,00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 股，共计转增 8,898,000 股。 在计算增加的股数时，视同期初增加，不计算时间权重，业绩快报时计算错误，在此更正。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6%	18.38 %	-7.91	
总资产	173,026,199.54	178,178,314.00	2.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5,533,121.74	168,080,890.39	1.54	
股本	124,572,000	124,572,000	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3	1.35	1.50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及含铅废料的回收，通过熔炼方式处理成再生铅，深加工成为蓄电池用的合金铅。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铅锑系列合金、铅钙系列合金、铅锡系列合金、还原铅及精铅 5 大系列产品。公司产品主要用于铅蓄电池的生产，均由公司直接销售给客户，主要客户包括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等大型电池生产商。公司的利润率在同行业处于中间水平，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毛利率并不高，各公司之间的毛利率差异较大，主要是各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生产成本存在差异。

（一）采购模式

公司首先在每个生产周期内制定采购计划，包括生产材料的采购量、采购价格、采购范围及采购标准等，采购人员根据公司的采购要求向当地有资质的铅酸蓄电池回收企业以及部分个人进行采购。对于金额或需求量较大的采购需经过公司相关负责人签字审批。对于原材料零星采购，公司通常会与供应商签订框架性协议，并根据目前公司现金流是否充足与供应商约定发货付款或赊购的购货结算方式。如果公司资金流较为充足，基于节约采购成本的考虑，公司通常采用发货后一段时间内（通常为 10 日）付款的结算方式，如果公司资金流较为紧张，或公司采用赊购结算方式引起的采购价格上涨率小于当期银行贷款利率，则公司会采用赊购的方式支付货款。对于量大的采购，公司会按项目与客户指定的供应商或经筛选的合格供应商目录中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付款方式会根据不同合同的约定而有所不同。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为天津杰士及保定风帆电池等大型电池生产商，并有了较长时间的合作基础，公司业务人员会与客户进行洽谈，对客户要求进行充分了解，并为客户设计、提供技术解决方案。经过上述前期准备工作，公司在投标过程中实际中标的可能性大大增强。公司采用多种营销手段进行服务和品牌宣传，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对于线上营销，公司网站由专业人员进行定期维护，通过网络搜索引擎实现精准营销的目的；对于线下营销，公司作为中国有色金属协会副会长单位，通过这个平台，能够对自身业务进行有效推广和宣传，带动公司业务量的提升。公司与客户约定的收款方式通常为货到后 1 周内付款，除去少许尾款外，基本实现钱货两清。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的主要盈利点来源有以下几个方面：（1）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向下游电池厂商提供作为铅蓄电池原材料的再生铅及合金铅实现收益。（2）通过国家的退税获得补贴实现收益。（3）通过扩大销路、增加新客户实现收益。（4）通过技术改造降低生产成本实现收益。（5）在公司所坚持的创新模式下，公司通过对业务、技术以及资本的整合，将适时向市场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从而产生新的利润增长点。（6）通过招标收购通信公司的废蓄电池实现收益。

（四）服务模式

公司服务流程较为简单，即在向客户供货之后对货品进行质量售后服务，由于下游客户均为大型企业，对产品质量审核及检测较为严格，因此公司所供货物基本不存在退货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技术优势

公司可生产全系列的蓄电池合金,可为高、中、低的蓄电池企业做配套,公司采用废铅酸蓄电池分炼技术直接生产国际 1#铅,较之传统电解铅每吨加工成本降低 300 元左右,所生产合金铅每吨节 300-400 元;公司所开发的无镉环保型铅基合金颇受市场欢迎,也是整个铅酸蓄电池行业的发展方向。

公司新建项目将对现有熔炼炉和拆解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引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拆解能力 30t/h 的废旧铅蓄电池自动拆解设备、富氧侧吹熔池熔炼炉。这将极大地提升生产能力,并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拥有的自动化拆解设备采用国外先进技术,创造性的进行了改进,已经获得多项技术国家专利,新的技术创新正在进行中,报告期内又有多项国家专利证书正在申请中。

节能优势

公司在节能环保上优势突出,公司在熔炼过程中曾经以天然气为主要燃料,已经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但公司通过不断研发,近期已经研发出更为节能环保的全氧燃烧技术,即 1/3 天然气配合 2/3 氧气作为燃料,该方法既使碳排放量减少了 60%,又可进一步节约燃料成本(每生产一吨铅将节约 200 元成本)。

区域资源性优势

公司市场前景发展广阔,距离公司 200 公里范围内,在建的大型蓄电池公司包括:日本杰士电池天津厂区(产能 600 万只电池/年)、超威电池邢台厂区(产能 1200 万只电池/年)、风帆有限责任徐水大王店厂区(产能 500 万只电池/年)等等,这些市场潜在用铅量为每年 35 万吨以上。考虑到运费问题,该区域内的再生铅、合金铅将主要由当地企业进行供给,公司目前产量为 10 万吨。随着上述厂区的不断完工和投入使用,当地的再生铅和合金铅需求量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的市场前景可期。

资质牌照优势

在目前的中国北方五省两市中(河北、辽宁、黑龙江、吉林、内蒙、北京、天津)中,公司的经营和环保资质最为齐全,核准回收处置的含铅废物范围包括包括《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版)中列明的 HW31(含铅废物)、HW48(有色金属冶炼废物)及 HW49(其他废物)。此外,公司还拥有《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二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业务资质证书,在整个北方地区的再生铅企业中最齐全。这使得公司可以在参加包括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以及风帆有限责任等国内大型企业的废蓄电池招标会上占得先机。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79.72 万元,净利润 2,829.35 万元。

1、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7,817.83**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16.1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现有的经济形势增加储备存货增加 3,317.82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51.00%；公司负债总额 1,009.74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了 **25.93%**，其中，2017 年年末应交税金 711.17 万元，比上年末减少 **14.97%**；应付账款 134.18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66.60%；净资产总额 **16,808.09**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20.24%**。

2、公司经营成果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 44,179.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81%；营业成本 39,933.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2%。净利润 **2,829.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0.17%**。

公司在专注于目前产品的同时，通过不断研发新工艺和新技术，提高产品质量，以满足客户需求。2017 年公司保持和挖掘对老客户供应容量，营业收入保持稳步增长态势。

在税收优惠政策方面，首先，公司享受国家增值税即征即退（30%退税）优惠政策；其次，公司今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再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17 号文件、国家税务总局（2015）年第 76 号公告规定：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公司享受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据此制定了行之有效的经营策略，调整生产原材料购入结构，增加销售量，使公司本期的利润水平得到了稳定的提升。

3、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03.81 万元。主要是（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884.26 万元，同比增长 12.26%。（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22.00 万元，同比增长 49%。（3）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3,925.99 万元，同比增长 118.02%。（4）公司加强技术创新，增加了研发经费的投入产生了研发费用 1,349.77 万元。

4、公司营运管理

2017 年度，公司继续夯实并深入挖潜主营业务，积极推进高附加值的产品销售量，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生产的实际情况，逐步合理调整原材料购入结构，使公司的盈利水平持续稳定增长。在内部管理方面，在行业竞争日益激励及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公司进一步梳理并完善业务流程，加强对关键业务环节的管控，完善了公司制度体系结构；在坚持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基础上，加强了公司整体运营管控能力。尤其是在环保和安全管理方面，公司加大了投入、加强了现场的管控，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和智能监控设备，确保了无重大环保和安全事故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核心团队、关键技术、主营业务等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国家“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有关部委为企业在铅酸废旧电池的回收环节积极调研、陆续出台相关实施细则，对回收下游环节做出了明确规范梳理，逐步完善蓄电池生产、销售、回收再利用的循环体系，为我公司这样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性发展的大环境，更为公司下一步开拓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今后公司将借势雄安新区的发展，顺应国家政策调整，紧跟经济形势，借助“新三板”的优质平台，积极筹措新资源，为公司挖潜创新，助力提升公司新的发展新高度，实时为公司的 60 万吨危险废物处置项目的储备实力，谋求与雄安新区共同发展。

（二）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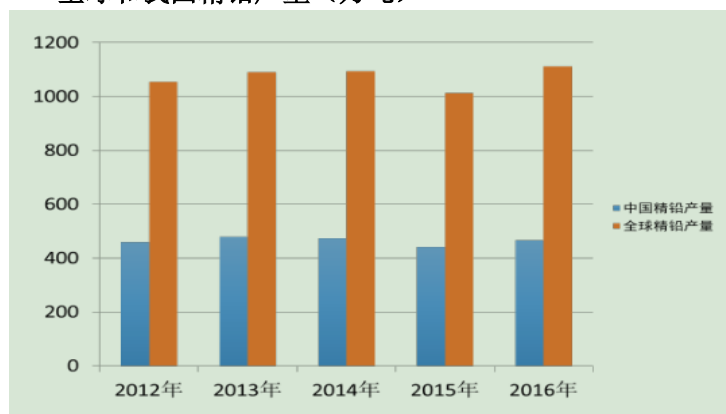
（一）国内再生铅产业简介

1、铅产业基本概况

铅作为常用的有色金属，年产量在有色金属中排名第四（继铝、铜、锌后）。铅、铅的化合物及其合金被广泛应用于蓄电池、电缆护套、机械制造、船舶制造、轻工、氧化铅等行业。我国是全球第一大精铅生产国和铅消费大国。2016 年国内精铅产量同比增加 5.7%至 467 万吨（包

括矿产铅 300 万吨，再生铅 167 万吨），约占全球精铅总生产量的 42%。

全球和我国精铅产量（万吨）



2、再生铅行业基本概况

随着铅行业的不断发展，铅原料消耗越来越大，其可采矿产资源越来越少，原矿生产成本及能耗相对较高；同时，铅除了具有资源属性外，铅酸电池等铅产品还具有危险品属性，处置不当会污染环境。发展再生铅行业，有效回收处置含铅废物，不仅有利于节能减排，而且能够有效防止处置不当对环境造成的不可逆转的污染。

我国自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开始发展再生铅行业以来，再生铅行业基本处于野蛮发展阶段，大部分再生铅处置点为环保不达标的小型冶炼厂，不仅给环境造成很大污染，也给正规再生铅企业的发展造成很大压力。

2012 年 8 月 27 日，国家环保部、工信部联合颁布实施《再生铅准入条件》，对再生铅行业进行专项整治，部分无资质的再生铅冶炼厂被关停。但由于地方保护的因素，仍有大量无资质企业进行非法回收、处置含铅废物，导致正规再生铅企业面临开工不足的情况。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重新修订实施，同步实施的还有公安部制定出台的《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暂行办法》针对《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适用拘留的四项条款，详细列明了 23 种具体的违法情形。同时，环保部进一步加大了对于非法冶炼企业的处罚和惩治力度，无资质的再生铅企业被关停，正规再生铅企业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3、相关产业政策

出于环境保护考虑，国家大力规范、整治再生铅尤其是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和处置产业。自 2010 年起，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组织开展了“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建设工作，安排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对示范基地给予了支持。其中，安徽界首、江苏邳州、山西吉天利等均是以为再生铅回收利用为主的示范基地。同时，国家对利用废铅酸蓄电池生产再生铅的企业，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政策（财税【2015】78 号文调减了再生铅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由 50% 改为 30%）。国家先后出台了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在规范行业发展、支持再生铅企业发展壮大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法律	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部门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	环境行政处罚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再生铅行业准入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法	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

		方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实施查封、扣押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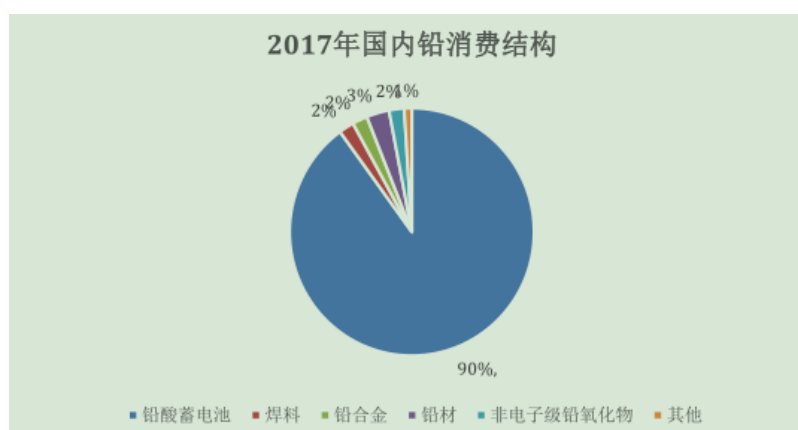
（二）上游原材料供给情况

1、再生铅企业原料构成

再生铅的原料是含铅废料，我国含铅废料按产生来源看，大致分为四类：

- （1）机动车、电动车、点火照明用铅酸蓄电池；
- （2）发电厂、通信基站、船舶、医院等单位后备电源即工业蓄电池；
- （3）电缆铅、印刷字铅及硬杂铅；
- （4）铅酸蓄电池厂生产过程中报废铅渣、铅灰、铅泥等含铅废料及钢厂、锌厂收尘铅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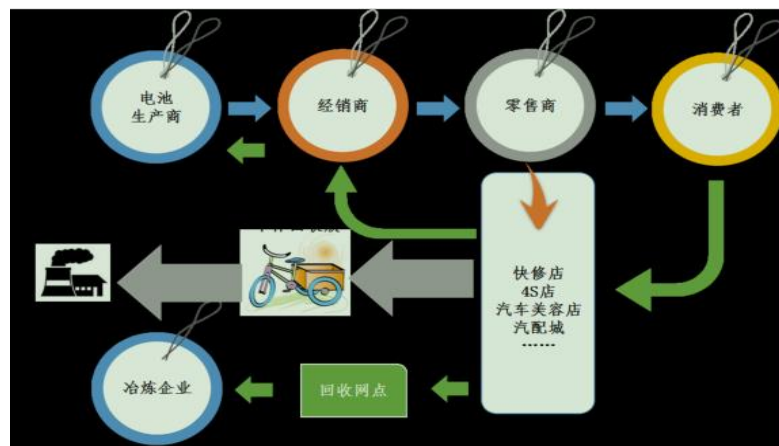
从消费结构看，铅酸蓄电池占铅消费量的 90%左右，铅酸电池的重点消费领域是汽车电瓶、电动自行车、通讯基站等，其中，汽车蓄电池和电动自行车蓄电池所占比重占铅酸蓄电池消费量的 80%，是目前回收的主要对象。



2、废蓄电池报废量测算

据有关行业协会测算，2016 年规模以上企业铅蓄电池产量约 20513 万千伏安时，居市场首位，占世界总产量的比重超过 40%。通过近几年的环境保护整顿，我国铅蓄电池生产企业数已经由原来的近 2000 家，锐减至 400 家左右，2016 年我国废铅蓄电池产生量约为 350 万吨。

目前，汽车、电动车、摩托车铅酸蓄电池的回收渠道主要有 5 类，分别是个体收购点、蓄电池零售商、汽修厂和 4S 店、蓄电池生产企业和再生铅企业。其中，蓄电池零售商回收的电池大部分返回蓄电池生产企业，而汽修厂和 4S 店回收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大部分再次被个人收走。因此，再生铅企 90%以上的原材料来源为个体收购者。这一现象随着国家环保查处力度加大以及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的实施，正在逐步规范、集中。以正规再生铅企业和铅酸蓄电池生产企业为核心的回收体系正在逐步建立。



2017 年之前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示意图

3、回收体系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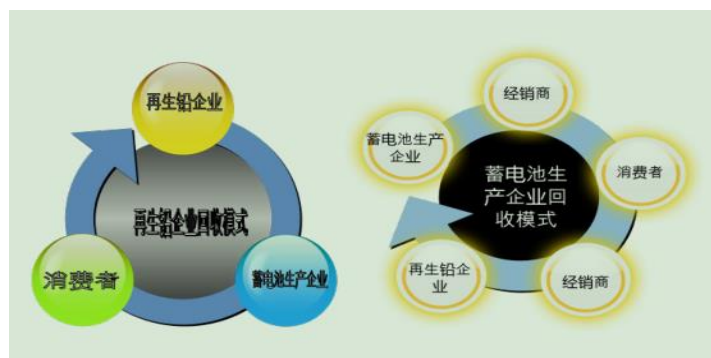
在美国废蓄电池有三个主要回收途径：一是蓄电池制造商负责通过其零售网络组织回收；二是依照政府法规批准的专门收集铅酸电池和含铅废物回收的强制联盟和专业的回收公司收集废电池、杂铅，再交给再生铅厂；三是经批准，再生铅厂建立了特定的废铅蓄电池回收清除公司。

近年来，行业内企业、协会及相关政府人员都在积极尝试、探讨回收体系的建设问题，出现了多种形式的尝试。

另外，在法规、制度建设方面也在不断推陈出新：2013 年出台的《关于促进铅酸蓄电池和再生铅产业规范发展的意见》，关于回收体系建立方向提出：“鼓励生产企业通过其零售网络组织回收废铅酸蓄电池，支持生产企业、销售企业、专业回收企业和再生铅企业共建回收网络。加强对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储存、运输全过程的监管”。2017 年 1 月 3 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明确提出“引导铅酸蓄电池生产企业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追溯系统，采取自主回收、联合回收或委托回收模式，通过生产企业自有销售渠道或专业企业在消费末端建立的网络回收铅酸蓄电池，支持采用“以旧换新”等方式提高回收率”。

同时，目前下游也可以看到一些有利的变化：由于“小非”再生铅厂的下游是小型蓄电池厂，我国此前有 2000 多家铅酸蓄电池企业，有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约 1800 家，产值在 500 万元以上的企业只有 200 多家，产值在亿元以上的更少。经过近几年的环保整顿及准入要求，据业内专家估计，预计未来能保留的蓄电池企业将不足 30 家，行业集中度大幅上升。同时。铅酸蓄电池企业通过加紧并购、价格竞争等手段，抢占小型蓄电池厂市场空间，加速了行业集中度的提升。

随着小型蓄电池厂的逐步减少，非法冶炼企业将会减少，留给正规再生铅企业的发展空间将会逐步增多。



正在逐步建立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体系

（三）下游需求状况

未来，随着国家对电动汽车加大扶持力度以及新能源动力电池技术的发展，铅酸蓄电池启动的汽车、电动车的消费增速将放缓，但保有量仍会持续增长。



公安部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153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0.7%。其中，2017 年新能源汽车新注册登记 65 万辆，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15.6 万辆，增长 24.02%。

（四）产业发展前景

1、产业生命周期

我国再生铅产业经过多年发展目前进入成熟期，与美、日、欧等发达国家铅产业 100%使用再生铅相比，我国再生铅产业未来还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2、铅酸电池产业前景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于新能源汽车扶持力度加大以及新能源动力电池技术的发展，对于铅酸电池是否退出历史舞台，虽有着不少的探讨，包括网上流传的“我国正式将全面禁售燃油汽车工作提上日程”，但至今尚没有任何官方文件。从目前来看，铅酸电池的安全性、稳定性、抗低温等能力，是锂电池等新能源电池所不可比拟的。即使国家目前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但是根据工信部规划，2020 年新能源汽车生产能力 200 万辆，综合总销量达 500 万辆，占我国汽车整体比重是微不足道的。

3、再生铅产值预期

根据汽车、电动车、摩托车需求量预期，结合再生铅产业发展目标，合理预测到 2020 年，再生铅产量将达到 260 万吨，占铅产量的 50%，按照近 2 年铅价格平均水平计算，5 年累计产值达 2000 亿元。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6,565,616.64	20.52%	48,077,521.18	31.34%	-23.94%
应收账款	7,271,624.59	4.08%	11,497,333.23	7.49%	-36.75%
存货	98,223,702.28	55.13%	65,045,471.02	42.40%	51.0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7,218,098.14	9.66%	18,257,537.89	11.90%	-5.69%
在建工程	3,073,957.86	1.73%	542,786.40	0.35%	466.33%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	-	-	-
资产总计	178,178,314.00	-	153,420,308.85	-	16.1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降低 23.94%，原因为：主要是公司原材料的储备增加 3317.82 万元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降低了 36.75%，由于加强对应收账款管理，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除铅铸件货款 556.39 万元按合同约定是次月结算货款外，主要货款都是当月月清。报告期内，公司经与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控各分公司约定，货款基本已结清。

3、存货较上年增长 51.01%，报告期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 **55.13%**和上期 42.40%比较，增长了 **12.73** 个百分点；原因为：公司应对现有经济形势的需求，为了保证正常供货以及战略性原材料储备，不存在产品滞销情况。

4、固定资产较上年增长-5.69%，原因为：报告期内正常计提折旧等原因。

5、报告期在建工程增加 466.33%，是公司新建废旧电池电解液一体化处置设备投入 85.47 万元、为满足生产需要对现有的厂房翻新改造的投入 69.07 万元，以及废旧蓄电池破碎机的购进 58.97 万元。

6、报告期总资产 **17,817.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6.14%**，主要原因为：（1）报告期末存货增加 3,317.82 万元；（2）报告期新设备投入增加以及为满足生产需要厂房的翻新改造投入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1,797,195.47	-	395,146,536.22	-	11.81%
营业成本	399,337,404.80	90.39%	359,696,063.58	91.03%	11.02%
毛利率	9.61%	-	8.97%	-	-
管理费用	18,109,003.17	4.10%	5,451,008.30	1.38%	232.21%
销售费用	3,518,145.29	0.80%	1,839,165.99	0.47%	91.29%
财务费用	-59,451.80	-0.01%	-64,659.24	-0.02%	8.05%
营业利润	30,511,948.91	6.91%	24,318,458.35	6.15%	25.47%

营业外收入	2,000.00	-	7,879,144.56	2.00%	-99.97%
营业外支出	362,881.46	0.08%	33,514.74	0.01%	982.75%
净利润	28,293,537.10	6.41%	28,244,641.41	7.15%	0.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1.81%，主要是增加了老客户的销售量；
- 2、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232.21%，主要是公司为了提高对废旧电池的无害化处置以及更高效的回收利用，进行了相关各项的研发活动，产生了研发费用 1349.77 万元。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91.29%，主要是全年整体销售增加、以及油料的涨价运费单价上涨等因素使运费增加所致。
- 4、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8.05%，主要是 2017 年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5、营业利润较上年增长 **25.47%**，2017 年公司对老客户的附加值产品销售收入增加，使公司盈利水平得到了持续稳定的提升。2017 年享受的国家增值税退税金额 1,548.6 万元在“其他收益”列示。
- 6、营业外收入较上年降低 99.97%，原因主要为：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以此将 2017 年享受的国家增值税退税金额 1,548.6 万元调整至“其他收益”列示；2016 年此款项在“营业外收入”列示。
- 7、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为处置固定资产增加 12.2 万元，以及公司税务自查形成的支出款项。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3,881,985.76	383,297,183.48	13.20%
其他业务收入	7,915,209.71	11,849,352.74	-33.20%
主营业务成本	390,360,413.82	358,318,385.68	8.94%
其他业务成本	8,976,990.98	1,377,677.90	551.6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铅锭(即征即退)	90,755,508.91	20.54%	159,972,855.49	40.48%
合金铅(即征即退)	141,647,642.52	32.06%	6,446,833.51	1.63%
精铅(即征即退)	77,600,957.11	17.56%	14,269,839.13	3.61%
铅锭(一般货物)	7,359,295.06	1.67%	39,750,786.97	10.06%
合金铅(一般货物)	72,573,343.36	16.43%	104,661,483.31	26.49%
精铅(一般货物)	43,945,238.80	9.95%	52,068,086.17	13.18%
铅锑合金(一般货物)	-	-	6,127,298.91	1.55%
其他	7,915,209.71	1.79%	11,849,352.74	3.00%
合计	441,797,195.47	100.00%	395,146,536.22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境内主营业务收入	433,881,985.76	98.21%	383,297,183.48	97.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

1、铅锭收入占比 22.21%（即征即退 20.54%+一般货物 1.67%）和上年铅锭产品收入比例 50.54%相比，减少了 28.33 个百分点，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进行销售调整。

2、合金铅收入占比 48.49%（即征即退 32.06%+一般货物 16.43%）和上年合金铅产品收入比例 28.12%相比，增加了 20.37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根据市场行情进行了销售策略调整，增加了深加工且附加值高的合金铅的销售量，提高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3、精铅收入占比 27.51%（即征即退 17.56%+一般货物 9.95%）较上年占比 16.79%增加了 10.72 个百分点，此产品收入比上年纯增加 83.22%。这是对老客户扩大销量，增加了公司盈利渠道。

4、上期增加的铅铋合金今年合并到合金铅一起核算了。

5、其他业务收入和上年同比占总收入的比例下降了 1.21 个百分点，是废旧电池壳子粉碎料销售减少所致。

（3）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	309,742,224.73	70.11%	否
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控分(子)公司	91,508,709.61	20.71%	否
3	廊坊金虹蓄电池有限公司	15,059,497.40	3.41%	否
4	河北超威电源有限公司	8,397,919.08	1.90%	否
5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7,141,582.81	1.62%	否
合计		431,849,933.63	97.75%	-

注：

一、报告期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与上期没有发生大的变化，按照年报披露要求把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控分公司合并在一起列示了。

二、上述客户中

1、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 5,563,860.53 元，占其销售金额的比例为 1.8%；此货款是按合同协议次月结算，已于 2018 年 1 月收回。

2、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控分（或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183.24 元，此款为废劳保处置费；该公司的销售货款基本都已结清。

3、廊坊金虹蓄电池有限公司的货款在报告期内都已结清。

4、河北超威电源有限公司报告期的货款全部回收；

5、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的货款全部回收。

（4）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张妍	48,251,960.00	11.03%	否
2	李艳平	39,985,870.00	9.14%	否
3	张志杰	38,380,640.00	8.77%	否
4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所控分(子)公司	32,253,682.23	7.37%	否
5	安新县硕兴有色金属熔炼有限公司	15,559,324.36	3.56%	否
合计		174,431,476.59	39.87%	-

主要供应商中：

1、由于行业特性，公司有一部分从社会自然人收购废旧电池，自然人张妍、李艳平、张志杰收购废旧电池的货款都是验货入库及时付清货款。随着国家逐步推进废旧蓄电池回收体系的建设，公司从自然人收购废旧电池的比例将逐步减少。

2、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所控分(子)公司货款已付清。

注：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各分公司与公司互为采购销售对象，其主要产品为铅酸蓄电池，而公司的主要产品再生铅和合金铅，是生产铅酸蓄电池的上游原材料，因此公司为风帆股有限责任公司（清苑有色金属分公司）的材料供应商；同时由于其在生产铅酸蓄电池过程中会产生含铅废料，收回的不合格废电池，以及回收体系循环系统回收的废旧电池，我公司将此收购后，进行熔炼进而提炼出再生铅，实现废物循环利用，因此在这个环节风帆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又是我公司的供应商。

3、安新县硕兴有色金属熔炼有限公司货款已付清

另：和上期比较，供应商发生了一些变化，主要是公司根据生产的需要实时调整了原材料采购结构，增加了可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的废旧电池的采购比例；并且公司加强技术革新，用自身生产的还原铅进行深加工，减少了生产精铅、合金铅用铅锭的购进，使本期铅锭供应商减少了。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095.60	23,010,342.88	-13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3,808.94	-1,677,042.55	-10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5,390,000.00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了 134.93%，主要是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884.26 万元,同比增长 12.26%。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23.67 万元，同比增长 49.36%。

（3）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3925.99 万元,同比增长 118.02%。

（4）加强技术创新，增加了研发经费的投入，产生了研发费用 1349.77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了 107.41%

（1）报告期内，公司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报告期末所有资金均已收回，获得收益 25.65 万元。

（2）主要是由于经营发展对废旧电池废酸液处置设备的投入 85.47 万元、为满足生产需求在现有条件下对厂房进行翻新改造的投入 69.07 万元；以及购进处置废旧电池的破碎机 58.97 万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539 万元，因为公司 2016 年 9 月公司定向增发 513 万股（3 元/股）实收资本增加 513 万元，股本溢价 1026 万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1、公司 3 月 13 日购买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500 万元，3 月 31 日赎回，投资收益 10,481.02 元；

2、公司 4 月 12 月陆续购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华夏快线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和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等理财产品。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所有理财产品均已赎回，总计投资收益为：256,469.37 元。

（五）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3,497,684.96	-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6%	-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0
硕士	-	1
本科以下	-	11
研发人员总计	-	1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13.64%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0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	-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研发费用的投入，2017 年度全年投入研发费用 13,497,684.96 元，占销售收入的 3.0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10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正在申请中。

公司致力于废旧铅酸蓄电池的有效高效回收利用，对铅酸蓄电池自动拆解技术攻关和革新，以及废旧电池电解液一体化处置的技术攻关，在对废弃资源回收处置过程中对环境“0”排放道路上不断探索。

酸液是铅酸蓄电池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而现阶段，同行业之中并没有哪家公司可以对废弃的酸液进行有效利用。通常都是采用加入片碱进行酸碱中和的方式进行处理。为了保持我公司在同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公司今后逐步增加技术力量和研发经费的投入，不断地在此领域的进行技术革新与创新。

（六）审计情况

1、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不适用

2、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0

1. 事项描述

松赫公司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及含铅废料的回收，通过熔炼方式处理成再生铅，深加工成为蓄电池用的合金铅。

2017年度，松赫公司销售铅系列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33,881,985.76 元，均为国内销售再生铅产品产生的收入。

松赫公司对于销售的再生铅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双方确认的重量和发货验收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松赫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占营业收入 99.32%，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松赫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松赫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及付款，以测试交易是否发生。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松赫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并按收入产品类别对销售数量、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对本期和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对有异常情况的项目做进一步调查；
- 选取样本进行函证，获取直接来自于客户的对本年度收入发生及金额的确认；
-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和财会〔2017〕30 号的主要影响如下：

2017 年营业外收入调减 15,483,981.59 元、调增其他收益 15,483,981.59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变更

无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不适用

（九）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为环保中国贡献自己的一份心力，积极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在服务客户的同时，不断实现公司的发展理念。同时，公司积极聘用员工，提升员工薪酬水平，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在追求公司效益的同时，公司依法纳税，认真履行作为企业应该履行的社会责任，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公司立足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变废为宝，减少废弃资源对环境的污染，是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的践行者。

公司坚持科学发展、可持续发展思想，保护职工利益，积极开展安全清洁的生产，保护环境。热衷于社会公益事业，预计未来五年为雄安新区的教育事业捐款出力；尽全力做到一个企业应尽的社会责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441,797,195.47 元，增长比例为 11.81%，净利润 28,293,537.10 元，增长比例为 0.17%，净资产 168,080,890.39 元，增长比例为 20.24%。公司经营能力良好，具有较强获利能力，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较 2016 年有着持续稳定的提升。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拥有自己的产品和商业模式，拥有与当前生产经营紧密相关的要素或资源，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随着我国铅蓄电池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其对合金铅的市场需求巨大，并且将为再生铅行业带来丰富而广阔的原材料市场。

2、随着资源与环境保护的矛盾不断突出，国家从政策、法律等层面对环境违法行为不断加大打击力度，目前大量存在的废旧蓄电池不规范回收和非法拆解行为将得到遏制，随着废旧铅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不断完善，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将进一步降低，原材料市场广阔。

3、国家“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发展“绿色低碳循环产业”，为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工信部于2016年12月5日发布的《再生铅行业规范条件》于2017年1月1日施行，国家相关部门出台的一系列关于再生铅行业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将引导我国再生铅行业规范发展，促进行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再生铅生产过程中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实现再生铅行业可持续健康发展，为节能减排和再生资源利用产业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持。

4、2017年以来，再生铅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由于运输半径及运费影响影响，再生铅行业普遍受限于地域范围，为了提高竞争力，行业内并购行为越来越多，规模化以下企业将不再具有竞争力。

5、一些大型蓄电池生产企业和原生铅企业将产业链向前延伸，通过并购再生铅企业或自建生产线方式，力图打造以蓄电池生产企业为核心的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一方面降低其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为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政策，以抵销铅酸蓄电池征收消费税带来的影响。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原料市场拓展：（1）公司计划与有回收资质的企业或个人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扩大废旧蓄电池收购渠道。（2）公司拟与其他再生铅企业和蓄电池生产企业开展合作，在地区范围内建立和完善废旧铅蓄电池回收网络，增加原料来源，降低收购成本。

2、销售市场拓展：（1）公司将丰富产品种类，调整产品结构，适时研发并生产高毛利铅合金产品，扩大市场渠道；（2）公司将增加销售费用，打破地缘限制，将客户拓展到全国范围内。

3、2017年4月1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通知，决定设立河北雄安新区。地处雄安新区的我公司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我公司是国家扶持的资源循环综合利用行业，与雄安新区的发展有着契合度。“松赫股份把自己的发展与国家战略、与雄安新区的发展结合起来。雄安要建成未来城市，松赫致力于科技创新、与雄安期待共同发展”。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1、继续利用公司资质优势，在全国范围内拓展销售渠道和原材料采购渠道；

2、适时研发并生产高毛利铅合金产品，丰富产品种类；

3、借势“雄安新区”规划，在公司所处地域范围内“三无”企业和非法冶炼企业将无法继续生产的情况下，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京津冀范围内的优势地位，并适时将销售范围向其他区域拓展；

4、利用公司资质优势与地域优势，在一定区域范围内，逐步与蓄电池生产商建立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扩大销售渠道，合理调整公司原材料结构；

5、利用新三板平台，适时以股权和债权方式进行融资，顺应雄安新区的发展，实时为公司60万吨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设项目储备足够的建设资金和流动资金，以适应公司不断扩大的业务需要。

特别提示：本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四）不确定性因素

国家关于税收优惠、环保及再生资源政策变化，以及新近相关国家政策的调整，将对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产生影响。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文件规定：销售以废旧电池为原料生产的铅金属，生产资料中上述资源比重不低于 95%，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为 30%；（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17 号文件、国家税务局（2015）年第 76 号公告规定：公司以《资源综合利用 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非禁止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可享受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3）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随着废旧电池处理工艺的提升、国内废旧电池产品结构的变化，并且随着危废处理行业的进一步规范，不排除对税收返还的比例进行调整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调整，这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与蓄电池生产企业合伙建立废旧铅酸蓄电池回收网络体系，加大单位的采购数量，享受增值税抵扣；以已获得环保批复的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建设项目为契机，通过改扩建工程，提高危废处理技术和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进行产业链延伸和升级；公司还将积极关注其他危险废物处理市场，适时开展其他危险废物处理业务。

2、原材料供给不充分的风险

废铅蓄电池回收环节的无序性及大量非法拆解现象的存在，也使得很多家正规废旧铅酸电池回收拆解企业遭遇回收困难。由于市场无序致使废旧电池回收价格的变动影响到企业对成本的确认和原材料的供给。

应对措施：与铅蓄电池生产企业合作，提高含铅废料的回收比例及带票单位的采购比例；与有资质的回收企业和个人进行合作，扩大回收渠道网络布局。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臧会松、实际控制人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和臧会利)合计持股 9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发挥较大影响力。如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股地位，将有可能损害小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应对措施：适时引入战略投资者，改善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规定，进一步完善治理架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内控机制管理，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有效发挥职能，防止不当操作。

4、铅价格波动较大，面临存货下跌风险

有色金属铅具有价格波动频繁、幅度大的特点，虽然有色金属铅废料回收生产后的销售价格也将随着金属原材料价格上下波动，但由于生产周期、信息传递过程的存在是金属材料铅产品与金属原料价格波动之间总存在一定的时间滞后性，本公司的回收生产经营会因此而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的存货周转在 1 个月左右，虽然周转较快，但仍不排除铅价出现短期大幅下跌造成公司存货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结合企业的生产经营特点，从严规范存货采购、消耗、领用环节；设置科学的库存管理流程；密切关注铅金属的期货行情，订立科学合理的采购计划、控制库存量。

5、环保政策风险

再生铅提炼过程中产生的烟尘、废气等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虽然公司认真贯彻执行了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的法规和政策，各项排放指标目前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但仍存在因设备故障、物品保管、人为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意外环境污染的风险；以及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逐步加强，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保护要求会更加严格，进一步可能会导致公司环保费用上升，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收益。

应对措施：积极增加环保设施投入，提高环保处理能力；进一步加强内部环保制度及人员管理，确

保规范操作；仪新建项目为契机，积极进行工艺创新和工艺改造，开拓绿色工艺，实现减排降耗。

6、客户集中度风险

目前公司客户集中在京津冀地区，虽然公司所持资质新批及准入门槛被降低的可能性不大，但不排除重要竞争对手收购区域内有资质的其他企业进行经营。一旦公司所处区域增加重要竞争对手，将对公司目前客户源造成分流的风险。

应对措施：稳定现有客户并扩大对现有客户的销售量，同时积极新客户的开拓，避免形成重大客户依赖；进行产业链延伸和升级，开发出新的利润增长点；丰富产品种类，以产品质量和产品种类为基础，积极开拓新客户。

7、安全生产风险

在废弃物的处理过程中，需要采用物理、化学及高温焚烧等方法处理含有剧毒的化学药品的原材料。因此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工作风险高、难度大。基于该原因，企业在危险废弃物处理过程中需要严格管理、规范操作。若稍有不慎，将出现严重的安全事故，企业会面临各项损失，甚至会失去经营资格。

应对措施：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评估工作，提高安全生产风险管控能力；加强员工的教育培训工作，消除员工安全侥幸心理；进一步加大作业过程的监督检查力度，逐步养成自觉遵章的良好习惯。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5,000,000	3,699,900.36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1、公司 3 月 13 日购买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500 万元，3 月 31 日赎回，投资收益 10,481.02 元；

2、公司 4 月 12 月陆续购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华夏快线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和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泰达宏利货币市场基金等理财产品。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所有理财产品均已赎回，总计投资收益为：256,469.37 元。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员工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 行政处罚或经济损失，其将承担全部费用、罚金和经济损失；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社会 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 / 或罚金的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2、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公司现在使用的老河头镇西喇喇地村集体建设用地（面积 23,945 平方米）到期后，公司无法取得使用权证书或无法继续使用该场地， 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经营场地进行搬迁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公司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及其他费用。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045,000	4.55%	34,926,332	38,971,332	31.2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11,153,332	11,153,332	0.09%
	董事、监事、高管	1,395,000	1.57%	6,118,800	7,513,800	6.03%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4,935,000	95.45%	665,668	85,600,668	68.7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000,000	93.28%	-633,332	82,366,668	66.12%
	董事、监事、高管	74,935,000	84.22%	-4,501,000	70,434,000	56.5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88,980,000	-	35,592,000	124,57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81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	-------------

1	臧会松	48,000,000	8,840,000	56,840,000	45.63%	50,400,000	6,440,000
2	臧济水	16,000,000	800,000	16,800,000	13.49%	16,800,000	0
3	臧会艳	10,000,000	500,000	10,500,000	8.43%	10,500,000	0
4	臧会利	10,000,000	-620,000	9,380,000	7.53%	4,666,668	4,713,332
5	孙铁林	0	6,581,400	6,581,400	5.28%	0	6,581,400
6	于光新	0	5,028,000	5,028,000	4.04%	0	5,028,000
7	葛洁	500,000	2,777,000	3,277,000	2.63%	0	3,277,000
8	陈英杰	0	1,650,400	1,650,400	1.32%	0	1,650,400
9	郭莉霞	900,000	358,600	1,258,600	1.01%	945,000	313,600
10	沈力立	0	810,000	810,000	0.65%	0	810,000
合计		85,400,000	26,725,400	112,125,400	90.01%	83,311,668	28,813,732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臧济水与臧会松是父子关系，与臧会艳、臧会利是父女关系；其他股东与臧济水家族无亲属和其他关联关系。

三、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为公司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45.63%。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综上所述，臧会松为公司控股股东。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的变化情况

2017 年初，臧会松出资额为 4,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3.94%。于 2017 年 6 月 9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 350 万股；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 390 万股。本次转让后，臧会松持有公司股份 4,060 万股；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因为公司实施《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得 1624 万股，本次分红后臧会松持有公司股份 5684 万股股份，持股比为 45.63%。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股东臧会松现持有公司 5,68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3%，股东臧济水现持有公司 1,68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8%，股东臧会艳现持有公司 1,05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43%，股东臧会利现持有公司 93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53%。臧济水与臧会松为父子关系，与臧会艳、臧会利为父女关系，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合计持有公司 9,35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7%。臧济水担任公司董事长，臧会松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臧济水

家族通过持有公司股份及在公司董事会任职，能够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形成实质性影响，对公司形成实际控制。

1、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臧会松，男，198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山西省警官高等专科学校，2012年毕业于保定市电大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5年2月期间，在保定市公安局工作。2005年3月至2007年2月，任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业务员。2007年3月起至2015年8月期间，担任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5年1月至2015年4月期间，任保定金帆废旧电池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9月起，担任松赫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副会长。

臧济水，男，195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6月至2001年5月，任河北省安新县振兴冶炼厂厂长。2001年5月至2005年7月，任保定金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5年8月，任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顾问。2015年9月至今，任松赫股份公司董事长。曾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再生金属分会副会长、现任保定市人大代表。

臧会艳，女，197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南开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取得昆明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2001年9月至2008年7月期间，在保定市公证处工作。2008年7月至2015年8月期间，任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起，担任股份公司董事，2017年7月卸任公司董事职务。

臧会利，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2010年取得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2001-2004年毕业于西安翻译职业学院，大专学历。2005年至2009年期间，任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职员。

2、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的变化情况

2017年初，臧会松出资额为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94%。于2017年6月9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350万股；于2017年6月12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390万股。本次转让后，臧会松持有公司股份4,060万股；于2017年7月5日因为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得1624万股，本次分红后臧会松持有公司股份5684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5.63%。

2017年初，臧济水持有公司股份1,600万股，持股比例为17.98%。臧济水于2017年6月12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400股；本次转让后，臧济水持有公司股份1,200万股；于2017年7月5日因为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得480万股，本次分红后臧济水持有公司股份1,68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3.48%。

2017年初，臧会艳持有股份为1,000万股，持股比例为11.24%。臧会艳于2017年6月12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250万股；本次转让后，臧会艳持有公司股份750万股；于2017年7月5日因为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得300万股，本次分红后臧会艳持有公司股份1,05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8.43%。

2017年初，臧会利持股数为1,000万股，持股比例为11.24%。臧会利于2017年6月12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其所持有的松赫股份330万股；本次转让后，臧会利持有公司股份670万股；于2017年7月5日因为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分得268万股，本次分红后臧会利持有公司股份938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7.53%。

综上所述股份变化后，臧济水家族合计持有公司9,352万股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75.07%。臧济水家族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9月7日	2017年1月5日	3.00	5,130,000	15,390,000.00	4	0	1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9月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00元/股，总计发行股份513万股，募集资金人民币1,539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根据《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购进原材料（废旧铅蓄电池及含铅废料）	10,000,000.00
2	购进燃料动力（液氧、天然气等）	3,000,000.00
3	其他与生产有关的项目	2,390,000.00
合计		15,390,000.00

2、公司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实际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与原来使用计划不符。追认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购进原材料（废旧铅蓄电池及含铅废料）	11,043,986.88
2	购进燃料动力（液氧、天然气等）	3,245,966.22
3	其他与生产有关的项目	1,100,046.90
合计		15,390,000.00

3、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390,000.00

加：利息收入	23,336.13
减：银行手续费	1,095.0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15,412,241.13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购进原材料（废旧铅蓄电池及含铅废料）	11,043,986.88
购进燃料动力（液氧、天然气等）	3,245,966.22
其他与生产有关的项目	1,122,286.85
销户结息款转安新县农行公司账户 （561101040006741）	1.18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综上所述，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 不适用

违约情况：

√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2017 年 7 月 5 日	0.00	3.00	1.00
合计	0.00	3.00	1.0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获得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9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00 股，共计送红股 26,694,00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 股，共计转增 8,898,000 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 每 10 股转增 1.000000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 每 10 股转增 0.000000 股，需要纳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发布了《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7 年 7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 年 7 月 5 日。本次 所送（转）股已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5 日计入股东账户。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8,98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24,572,000 股。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124,572,000 股摊薄计算，2016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20 元。

（二） 利润分配预案

√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但为加快公司发展，更加深入拓展业务，公司不对利润进行分配。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臧济水	董事长	男	63	本科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240,000.00
臧会松	董事 总经理	男	34	本科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240,000.00
郭莉霞	董事 副总经理	女	55	大专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臧纪河	董事	男	60	高中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马威	董事	男	46	本科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李轩	董事会秘书	男	27	本科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37,300.00
马春玉	监事	男	66	大专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李巨田	监事	男	62	高中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张昊	监事	男	30	中专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44,277.00
臧来水	副总经理	男	55	高中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8,000.00
刘澜	财务总监	女	51	大专	2015年9月21日至2018年9月20日	101,193.75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臧济水与臧会松为父子关系，臧济水与臧纪河为兄弟关系，臧济水家族（包括臧济水、臧会松、臧会艳、臧会利）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臧来水与臧济水、臧纪河的妹妹臧俊玲为夫妻关系。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亲属关系和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亲属关系和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臧济水	董事长	16,000,000	800,000	16,800,000	13.48%	0

臧会松	董事 总经理	48,000,000	8,840,000	56,840,000	45.63%	0
郭莉霞	董事 副总经理	900,000	358,600	1,258,600	1.01%	0
臧纪河	董事	500,000	200,000	700,000	0.56%	0
马威	董事	0	0	0	0.00%	0
李轩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马春玉	监事	530,000	212,000	742,000	0.59%	0
李巨田	监事	500,000	200,000	700,000	0.56%	0
张昊	监事	0	0	0	0.00%	0
臧来水	副总经理	500,000	200,000	700,000	0.56%	0
刘澜	财务总监	150,000	57,200	207,200	0.17%	0
合计	-	67,080,000	10,867,800	77,947,800	62.56%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郭莉霞	董事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副总经理	工作安排调整
李轩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战略需要
臧会艳	董事	离任	-	公司经管理调整
臧纪河	-	新任	董事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新任董事会秘书李轩：男，199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09月至2015年11月上海申彤集团西安分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2017年4月西安杰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5月至今任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轩通过2017年第二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董秘考试）。

新任董事臧纪河，男，195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9月至1997年2月，在家务农；1997年3月至2005年7月，在保定金帆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任生产厂长；2005年8月至2015年8月，在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任生产厂长。2015年9月至今，任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营销人员	4	4
技术人员	2	10
行政后勤人员	7	7

管理人员	10	20
工人	37	47
员工总计	60	8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1
本科	7	12
专科	4	7
专科以下	49	68
员工总计	60	8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由于公司业务需求财务人员比上年增加了 3 名，学历为本科；增加了 1 名董事会秘书，学历为本科。

2、人才引进计划

公司为实现快速、创新、稳定发展，把引进人才作为公司发展重要战略，制定了专门的人才引进和招聘计划，重点招聘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招聘岗位拟定为管理岗位及技术岗位，引进了 3 人，并进行重点培养。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定期为员工开展安全知识培训、环保管理知识培训、销售培训、文化理念培训、特殊岗位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安全生产意识、工作素质和工作能力。

4、员工薪酬政策

除聘用的退休人员外，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未缴纳农村合作医疗和农村社会医疗的 员，尤其是管理人员，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员工工资实行同工同酬，但根据工作岗位不同，工资和奖金进行相应调整。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无核心员工

第九节行业信息

√ 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了《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C421）—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10）”——指从各种废料〔包括固体废料、废水（液）、废气等〕中回收，并使之便于转化为新的原材料，或适于进一步加工为金属原料的金属废料和碎屑的再加工处理活动，包括废旧电器、电子产品拆解回收。

一、行业管理体制

随着行业规范化程度不断提高，相关政策的针对性和操作性进一步加强，工业和信息化部、环保部于 2016 年 12 月对《再生铅行业准入条件》适时进行修订并出台《规范条件》，进一步提升了行业准入门槛。目前铅回收行业门槛主要有三：

（一）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再生铅主要原料废铅酸蓄电池是消费类危险废物，国家对收集、转运、贮存、处理等重要环节都进行了严格规范和审核，设置了多重行业门槛。2004 年 7 月，为了加强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和处置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国务院通过并公布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于 2016 年 2 月进行修订。申请单位需要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保部提交证明材料并进行现场核查，符合条件者颁发证书后方可从事各类别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

（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指标。2012 年 8 月，环保部出台了《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指标考核细则》，以 2007 年污染源普查确定的重金属污染物排放量为基数，主要通过基础技术资料准备、数据核查验证、数据审核与核算认定三个环节来考核铅、汞、镉、铬和类金属砷等五种重点金属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三）认定符合环保法律法规要求的铅酸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

二、行业需求及竞争情况

2017 年 1 月出台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要求生产者的责任延伸到开展生态设计、使用再生原料、规范回收利用和扩大信息公开四个方面，铅蓄电池被列入首批推行范围之内。循环经济模式有望促进再生铅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未来市场将由少数打通上下游产业链的龙头企业占据，铅回收业务共享现有销售渠道，开展双向物流，成本有望大幅下降，盈利空间打开。由蓄电池生产商打造循环产业链，砍掉过去中间原材料倒手环节，规模化生产最大程度减少污染，渠道共享+双向物流有效降低成本，对未来的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发展有积极的影响。

第十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6 次董事会会议、2 次监事会会议，相关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议案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制定了《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制度》《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要求以及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的决议审批程序，保护股东与投资者有效、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现行治理机制能够有效保护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8,9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00000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0000 股（其中以公司 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00000 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8,98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24,572,000 股。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未发生关联交易，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重大交

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所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重大决策治理机制完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为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益的保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9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3.000000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股转增1.000000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00000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8,98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24,572,000股。

2017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原《公司章程》第十八条，公司增加资本方式后面补充内容：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股票发行前的在册股东没有股份优先认购权。

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457.2万元，总股本变更为12457.2万股。

除此之外，公司未对公司章程进行其他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2017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货币基金产品、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审计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及《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3、2017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

		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 4、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免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2017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等议案。 6、2017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监事会		1、201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审计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2、2017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等议案。
股东大会		1、2017年5月12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审计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2、2017年6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 3、2017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等议案。 4、2017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一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为充分保护公司、债权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机制。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尽快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

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运行良好，2017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报告期获得投资收益 256,469.37 元，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投资均已收回。

5、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6、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的对外担保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7、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熔炼、加工合金铅、再生铅（原材料应向有资质的回收企业和生产性废旧金属的产生企业购买）；销售：铅极板、锌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中产生的废铜、废铁、废锌、废塑料、铅酸电池零部件（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独立从事其《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中的业务，公司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在变更设立时，原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独立运营。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产、生产经营设备等主要资产；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共用的情形；公司对主要资产有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3、人员独立

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成立后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5、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相应业务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有效分析市场、政策、经营、法律等风险。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执行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建立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已制定《年报重大会计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1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海宾 王益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0,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02102 号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赫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松赫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松赫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4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0

1. 事项描述

松赫公司主要从事废铅酸蓄电池及含铅废料的回收，通过熔炼方式处理成再生铅，深加工成为蓄电池用的合金铅。

2017 年度，松赫公司销售铅系列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33,881,985.76 元，均为国

内销售再生铅产品产生的收入。

松赫公司对于销售的再生铅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双方确认的重量和发货验收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由于主营业务收入是松赫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占营业收入 99.32%，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松赫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松赫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及付款，以测试交易是否发生。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松赫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并按收入产品类别对销售数量、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对本期和上期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对有异常情况的项目做进一步调查；
- 选取样本进行函证，获取直接来自于客户的对本年度收入发生及金额的确认；
-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松赫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松赫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松赫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松赫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松赫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松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松赫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海宾

（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益兰

中国·北京

2018 年 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36,565,616.64	48,077,521.18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五. 2	7,271,624.59	11,497,333.23
预付款项	五. 3	7,761,426.40	7,560,174.7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 4	1,508,692.43	1,514,965.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 5	98,223,702.28	65,045,471.02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 6	5,730,018.07	1,922.33
流动资产合计	-	157,061,080.41	133,697,388.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 7	17,218,098.14	18,257,537.89
在建工程	五. 8	3,073,957.86	542,786.4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 9	707, 500. 83	740, 525. 9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0	117, 676. 76	182, 07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1, 117, 233. 59	19, 722, 920. 46
资产总计	-	178, 178, 314. 00	153, 420, 308. 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 11	1, 341, 798. 91	4, 017, 896. 33
预收款项	五. 12	990, 636. 00	891, 141. 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3	343, 208. 12	328, 737. 64
应交税费	五. 14	7, 111, 678. 11	8, 363, 361. 8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 15	310, 102. 47	31, 818. 2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 097, 423. 61	13, 632, 955. 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0,097,423.61	13,632,955.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6	124,572,000.00	88,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17	6,218,500.73	15,116,500.73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18	6,398,438.98	3,569,085.2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19	30,891,950.68	32,121,76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8,080,890.39	139,787,353.29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8,080,890.39	139,787,35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78,178,314.00	153,420,308.85

法定代表人：臧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博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441,797,195.47	395,146,536.2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0	441,797,195.47	395,146,536.2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427,025,697.52	370,840,343.5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0	399,337,404.80	359,696,063.58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 21	6,064,365.09	3,552,435.53
销售费用	五. 22	3,518,145.29	1,839,165.99
管理费用	五. 23	18,109,003.17	5,451,008.30
财务费用	五. 24	-59,451.80	-64,659.24
资产减值损失	五. 25	56,230.97	366,329.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6	256,469.3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7	-	12,265.70
其他收益	五. 28	15,483,981.59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0,511,948.91	24,318,458.35
加：营业外收入	五. 29	2,000.00	7,879,144.56
减：营业外支出	五. 30	362,881.46	33,514.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0,151,067.45	32,164,088.17
减：所得税费用	五. 31	1,857,530.35	3,919,44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8,293,537.10	28,244,641.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	28,293,537.10	28,244,641.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8,293,537.10	28,244,64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	-	-

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8,293,537.10	28,244,64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8,293,537.10	28,244,641.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2	0.23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2	0.23	0.33

法定代表人：臧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博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21,443,910.20	456,546,788.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5,483,981.59	6,373,294.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1)	3,579,398.60	4,580,53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507,290.39	467,500,621.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46,981,806.00	398,139,199.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6,751,033.46	4,531,00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2,525,564.89	33,265,69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2.(2)	22,286,981.64	8,554,37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48,545,385.99	444,490,27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38,095.60	23,010,34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5,000,001.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56,469.3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62,393.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5,256,470.37	162,39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730,278.31	1,839,435.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5,000,001.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8,730,279.31	1,839,435.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73,808.94	-1,677,04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3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5,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0.00	15,39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511,904.54	36,723,30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8,077,521.18	11,354,220.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6,565,616.64	48,077,521.18

法定代表人：臧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博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8,980,000.00	-	-	-	15,116,500.73	-	-	-	3,569,085.27	-	32,121,767.29	-	139,787,35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8,980,000.00	-	-	-	15,116,500.73	-	-	-	3,569,085.27	-	32,121,767.29	-	139,787,35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592,000.00	-	-	-	-8,898,000.00	-	-	-	2,829,353.71	-	-1,229,816.61	-	28,293,53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293,537.10	-	28,293,53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829,353.71	-	-2,829,353.7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29,353.71	-	-2,829,353.7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592,000.00	-	-	-	-8,898,000.00	-	-	-	-	-	-26,694,00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898,000.00	-	-	-	-8,898,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26,694,000.00	-	-	-	-	-	-	-	-	-	-26,694,000.00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4,572,000.00	-	-	-	6,218,500.73	-	-	-	6,398,438.98	-	30,891,950.68	-	168,080,890.3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50,000.00	-	-	-	4,856,500.73	-	-	-	744,621.12	-	6,701,590.03	-	96,152,711.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	-	-	-	-	-	-	-	-	-	-	-	-

并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50,000.00	-	-	-	4,856,500.73	-	-	-	744,621.12	-	6,701,590.03	-	96,152,711.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130,000.00	-	-	-	10,260,000.00	-	-	-	2,824,464.15	-	25,420,177.26	-	43,634,641.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8,244,641.41	-	28,244,641.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0,000.00	-	-	-	10,260,000.00	-	-	-	-	-	-	-	15,3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30,000.00	-	-	-	10,260,000.00	-	-	-	-	-	-	-	15,3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824,464.15	-	- 2,824,464.1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824,464.15	-	- 2,824,464.1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8,980,000.00	-	-	-	15,116,500.73	-	-	-	3,569,085.27	-	32,121,767.29	-	139,787,353.29

法定代表人：臧会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博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松赫”）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24 日，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600779164841X，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臧会松。

成立时公司名称为：安新县华诚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经安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营业执照。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835995。

本公司行业和经营范围：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经营熔炼、加工合金铅、再生铅（原材料应向有资格的回收企业和生产性废旧金属的产生企业购买）；销售：铅极板、锌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范围中产生的废铜、废铁、废锌、废塑料、铅酸电池零部件（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安新县老河头镇西地。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8 年 4 月 17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

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

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

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股东和关联方往来款项。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明显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

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00	4.75-1.9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

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分类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年限分别为 5 年、50 年

18、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4、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公司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确认收入：

①仓库已做出仓处理，开具销售出库单，此单由客户签收并确认到货重量。

②客户对货物验收后开具验收入库单，以此作为货物验收的确认。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

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6 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财会〔2017〕30 号	营业外收入	- 12,265.70
		营业外支出	
		资产处置收益	12,265.70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报告期，以废旧电池为原料生产的产品在 2017 年度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报告期，本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法第 33 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的税收优惠，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本报告期，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7 年度，上期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库存现金	13,726.64	21,167.60
银行存款	36,551,890.00	48,056,353.5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6,565,616.64	48,077,521.1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94,238.83	100.00	522,614.24	6.71	7,271,624.59
其中：账龄组合	7,794,238.83	100.00	522,614.24	6.71	7,271,624.5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794,238.83	100.00	522,614.24	6.71	7,271,624.59

(续)

类别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 120, 247. 37	100. 00	622, 914. 14	5. 14	1, 497, 333. 23
其中：账龄组合	12, 120, 247. 37	100. 00	622, 914. 14	5. 14	1, 497, 333. 23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 120, 247. 37	100. 00	622, 914. 14	5. 14	1, 497, 333. 2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12. 31				2016. 12. 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 407, 670. 35	82. 21	320, 383. 52	5. 00	11, 782, 211. 99	97. 21	589, 110. 60	5. 00
1 至 2 年	1, 068, 699. 10	13. 71	106, 869. 91	10. 00	338, 035. 38	2. 79	33, 803. 54	10. 00
2 至 3 年	317, 869. 38	4. 08	95, 360. 81	30. 00				
3 年以上								
合计	7, 794, 238. 83	100	522, 614. 24	6. 71	12, 120, 247. 37	100	622, 914. 14	5. 14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12. 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22, 914. 14		100, 299. 90		522, 614. 2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 781, 206. 3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 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20, 854. 9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杰士电池有限公司	5, 563, 860. 53	1 年以内	71. 38	278, 193. 03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 088, 993. 54	1 年-3 年	13. 97	144, 398. 49

河北金字晟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836,916.50	1年-2年	10.74	83,691.65
张家口保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2,422.82	1年以内	1.70	6,621.14
河北万忠废旧材料回收有限公司	159,013.00	1年以内	2.04	7,950.65
合计	7,781,206.39		99.83	520,854.96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93,010.50	75.93	7,127,478.75	94.28
1至2年	1,868,415.90	24.07	130,442.00	1.72
2至3年			302,254.00	4.00
合计	7,761,426.40	100.00	7,560,174.75	100.00

说明：账龄超过1年的主要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公司	887,400.00	1年-2年	采购未完成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直属单位会计核算中心	393,000.00	1年-2年	采购未完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衡水分公司	268,849.90	1年-2年	采购未完成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大同市分公司	266,166.00	1年-2年	采购未完成
合计	1,815,415.9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保定市分公司	供应商	2,377,449.40	30.63	1年以内	采购未完成
河北泰和拍卖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06,930.00	14.26	1年以内	采购未完成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公司	供应商	887,400.00	11.43	1-2年	采购未完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	供应商	533,924.00	6.88	1年以内	采购未完成

保定富瑞斯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供应商	428,509.85	5.52	1 年以 内	未使用完的预 付天然气款
合计		5,334,213.25	68.72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2,589.93	91.64	113,897.50	7.02	1,508,692.43
其中：账龄组合	1,622,589.93	91.64	113,897.50	7.02	1,508,692.43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000.00	8.36	148,000.00	100.00	0
合计	1,770,589.93	100.00	261,897.50	14.79	1,508,692.43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0,332.51	100.00	105,366.63	6.50	1,514,965.88
其中：账龄组合	1,620,332.51	100.00	105,366.63	6.50	1,514,965.88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20,332.51	100.00	105,366.63	6.50	1,514,965.8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58,429.93	65.23	52,921.50	5.00	1,418,932.51	87.57	70,946.63	5.00
1 至 2 年	552,760.00	34.07	55,276.00	10.00	130,000.00	8.02	13,00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71,400.00	4.41	21,420.00	30.00

3 至 4 年	11,400.00	0.70	5,700.00	50.00				
合计	1,622,589.93	100.00	113,897.50	7.02	1,620,332.51	100.00	105,366.63	6.50

(2)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5,366.63	156,530.87			261,897.5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12.31	2016.12.31
保证金	1,347,697.50	1,619,660.00
备用金	15,000.00	672.51
往来款	407,892.43	
合计	1,770,589.93	1,620,332.51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保定市分公司	否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8.24	25,000.00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直属单位会计核算中心	否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11.30	20,000.00
新乡市万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148,000.00	1 年以内	8.36	148,000.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通化分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5.65	10,0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5.65	5,000.00
合计	—		1,048,000.00		59.19	208,0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793,859.26		84,793,859.26
在产品			—

项目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429,843.02		13,429,843.02
周转材料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合计	98,223,702.28		98,223,702.28

(续)

项目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619,705.48		30,619,705.48
在产品			-
库存商品	34,425,765.54		34,425,765.54
周转材料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合计	65,045,471.02	-	65,045,471.02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未认证的进项税		1,922.33
待抵扣的企业所得税	5,730,018.07	
合 计	5,730,018.07	1,922.33

7、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500.00	702,540.63	19,030,947.06	8,144,015.04	1,927,986.10	29,809,988.83
2、本年增加金额	30,000.00	25,542.73	392,051.29	619,205.14	132,307.69	1,199,106.85
(1) 购置	30,000.00	25,542.73	392,051.29	619,205.14	132,307.69	1,199,106.85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交通工具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467,429.91		467,429.91
(1) 处置或报废				467,429.91		467,429.91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34,500.00	728,083.36	19,422,998.35	8,295,790.27	2,060,293.79	30,541,665.7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82.50	550,972.69	5,779,777.29	4,816,081.31	404,337.15	11,552,450.94
2、本年增加金额	1,805.00	36,424.99	901,346.39	762,825.01	380,981.49	2,083,382.88
(1) 计提	1,805.00	36,424.99	901,346.39	762,825.01	380,981.49	2,083,382.88
3、本年减少金额				312,266.19		312,266.19
(1) 处置或报废				312,266.19		312,266.19
4、年末余额	3,087.50	587,397.68	6,681,123.68	5,266,640.13	785,318.64	13,323,567.6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1,412.50	140,685.68	12,741,874.67	3,029,150.14	1,274,975.15	17,218,098.14
2、年初账面价值	3,217.50	151,567.94	13,251,169.77	3,327,933.73	1,523,648.95	18,257,537.89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0 万吨含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938,829.62		938,829.62	542,786.40		542,786.40
电解液一体化处理设备	854,700.87		854,700.87			
2017 厂房翻新	690,683.77		690,683.77			
破碎机	589,743.60		589,743.60			
合计	3,073,957.86	-	073,957.86	542,786.40	-	542,786.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60 万吨含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360,000,000.00	自筹+贷款	0.27	前期设计费，工程尚未开工
电解液一体化处理设备	1,500,000.00	自筹	66.67	主体设备进厂，准备安装
2017 厂房翻新	924,430.00	自筹	87.42	库房翻新完毕，生产车间尚未翻新
破碎机	690,000.00	自筹	100.00	主体设备进厂，准备安装

续：

工程名称	2017.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12. 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
60万吨含铅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542,786.40	396,043.22				938,829.62	
电解液一体化处理设备		854,700.87				854,700.87	
2017 厂房翻新		690,683.77				690,683.77	
破碎机		589,743.60				589,743.60	
合计		2,531,171.46				3,073,957.86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58,501.00			1,158,501.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购置				-
(2) 内部研发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4、年末余额	1,158,501.00			1,158,501.00
二、累计摊销				-
1、年初余额	417,975.02			417,975.02
2、本年增加金额	33,025.15			33,025.15
(1) 摊销	33,025.15			33,025.15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4、年末余额	451,000.17			451,000.17
三、减值准备				-
1、年初余额				-
2、本年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年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年末账面价值	707,500.83			707,500.83
2、年初账面价值	740,525.98			740,525.9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集体土地 (35.92 亩)	0.00	土地证安集用 2012 第 08-31 号权证已于 2017 年 4 月到期。因雄安新区新设立，土地房产部门暂停所有业务，尚未办理换证手续。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17,676.76	784,511.74	182,070.19	728,280.77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应付货款	1,324,348.91	3,757,678.33
应付质保金	17,210.00	
运费	240.00	260,218.00
合计	1,341,798.91	4,017,896.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预收货款	990,636.00	891,141.50
合计	990,636.00	891,141.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8,737.64	6,722,380.58	6,707,910.10	343,208.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3,123.36	43,123.36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8,737.64	6,765,503.94	6,751,033.46	343,208.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737.64	6,708,899.47	6,694,628.99	343,008.12
2、职工福利费	-	1,321.11	1,321.11	-
3、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60.00	11,960.00	2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28,737.64	6,722,380.58	6,707,910.10	343,208.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123.36	43,123.36	
2、失业保险费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	43,123.36	43,123.36	

14、应交税费

税项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6,400,732.34	7,731,059.58
企业所得税	-	122,996.13
个人所得税	28,152.93	31,63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036.62	233,303.14
教育费附加	192,021.97	139,981.89
地方教育附加	128,014.65	93,321.26
印花税	26,307.50	11,062.78
其他（资源税及残保金）	16,412.10	
合计	7,111,678.11	8,363,361.85

1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客户保证金	300,000.00	
待付员工报销款	7,760.00	31,560.00
代垫社保	417.47	258.24
其他	1,925.00	
合计	310,102.47	31,818.24

16、股本

项目	.01.01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12.31
股本总额	88,980,000	0.00	26,694,000	,898,000	0.00	35,592,000	124,572,000

17、资本公积

项目	2017.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12. 31
股本溢价	15,116,500.73		8,898,000.00	6,218,500.7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116,500.73		8,898,000.00	6,218,500.73

说明：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得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18、盈余公积

项目	2017.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3,569,085.27	2,829,353.71		6,398,438.98
合计	3,569,085.27	2,829,353.71		6,398,438.98

19、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21,767.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21,767.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93,537.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29,353.71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6,69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891,950.68	

2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3,881,985.76	390,360,413.82	383,297,183.48	358,318,385.68
其他业务	7,915,209.71	8,976,990.98	11,849,352.74	1,377,677.90
合计	441,797,195.47	399,337,404.80	395,146,536.22	359,696,063.58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33,881,985.76	390,360,413.82	383,297,183.48	358,318,385.68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铅锭（即征即退）	90,755,508.91	84,636,102.13	159,972,855.48	154,606,196.14
合金铅（即征即退）	141,647,642.52	131,431,822.11	6,446,833.51	5,633,472.47
精铅（即征即退）	77,600,957.11	74,434,769.70	14,269,839.13	13,539,097.74
铅锭（一般货物）	7,359,295.06	5,136,721.09	39,750,786.97	35,325,115.68
合金铅（一般货物）	72,573,343.36	55,083,552.41	110,788,782.22	98,698,825.25
精铅（一般货物）	43,945,238.80	39,637,446.38	52,068,086.17	50,515,678.40
合计	433,881,985.76	390,360,413.82	383,297,183.48	358,318,385.68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433,881,985.76	390,360,413.82	383,297,183.48	358,318,385.68

21、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2,475.75	1,656,266.48
教育费附加	1,723,485.46	993,677.37
资源税	4,171.69	
土地使用税	117,806.56	117,806.56
车船使用税	3,600.00	6,833.33
印花税	193,835.32	115,400.22
地方教育附加	1,148,990.31	662,451.57
合计	6,064,365.09	3,552,435.53

22、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业务宣传费		37,735.85
运输费	3,462,545.29	1,731,978.16
包装费	55,600.00	66,744.43
检测费		707.55
其他费用		2,000.00
合计	3,518,145.29	1,839,165.99

23、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办公费	209,920.16	337,382.74
研发支出	13,497,684.96	
差旅费	106,512.77	155,866.11
车辆费	376,880.97	184,929.58
工会经费	42,360.00	-
会议费	94,638.81	
教育经费	35,886.80	
劳保费用	6,774.43	
排污环保费	141,049.19	124,353.99
摊销费用	33,025.15	135,807.16

通讯费	4,120.00	
业务招待费	845,752.48	390,277.80
折旧费	399,465.20	531,311.83
职工薪酬	1,391,586.10	2,191,593.83
中介服务费	923,346.15	1,332,630.24
税金		56,855.02
广告宣传费		10,000.00
合计	18,109,003.17	5,451,008.30

24、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0.00	0.00
减：利息收入	61,856.32	81,878.89
手续费	2,404.52	17,219.65
合计	-59,451.80	-64,659.24

2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56,230.97	366,329.41
合计	56,230.97	366,329.41

26、投资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理财收益	256,469.37	
合计	256,469.37	-

27、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265.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265.70	
合 计		12,265.70	

28、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即征即退增值税	15,483,981.59	列报在营业外收入
---------	---------------	----------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政府补助		7,873,294.52	
其他	2,000.00	5,850.04	2,000.00
合计	2,000.00	7,879,144.56	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收益 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0.00	6,373,294.52
	车辆报废补助	0.00	0.00
	挂牌奖励	0.00	1,500,000.00
合 计		0.00	7,873,294.52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5,163.72	33,372.47	155,163.72
非常损失			-
滞纳金	62,391.07	41.67	62,391.07
罚款		100.00	-
其他	145,326.67	0.60	145,326.67
合计	362,881.46	33,514.74	362,881.46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3,136.92	4,011,029.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393.43	-91,582.35
合 计	1,857,530.35	3,919,446.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151,067.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22,660.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7,851.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25,346.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0,864.3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2,828.08
加计扣除的影响	-991,326.37
所得税费用	1,857,530.35

本公司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的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核查及纳税评估后，申请获得2016年企业所得税优惠3,648,893.82元，计入核实获准金额的当期。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1,500,000.00
利息收入	61,856.32	81,878.89
其他往来款项	3,517,542.28	2,998,659.18
合 计	3,579,398.60	4,580,538.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付现费用支出	19,020,901.64	4,448,822.79
其他往来款项	3,266,080.00	4,105,557.08
合 计	22,286,981.64	8,554,379.8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293,537.10	28,244,64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230.97	366,329.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3,382.88	2,159,216.76
无形资产摊销	33,025.15	91,348.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		15,256.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163.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46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35.43	-91,58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78,231.26	-7,695,830.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1,246.97	-7,104,507.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00,717.19	7,025,470.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8,095.60	23,010,342.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565,616.64	48,077,521.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077,521.18	11,354,220.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11,904.54	36,723,300.33

3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9。

35、政府补助

（1）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即征即退增值税	15,483,981.59	-	-	-	15,483,981.59		0	是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即征即退增值税	收益相关	15,483,981.59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臧会松，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45.63%。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臧济水家族（包括臧会松、臧济水、臧会艳、臧会利），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合计为 75.07%。

其中，臧济水任公司董事长、臧会松任董事兼总经理。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郭莉霞	董事、副总经理
臧来水	副总经理、实控人臧济水的妹夫
臧纪河	董事、实控人臧济水的弟弟
马春玉	监事
李巨田	监事
马威	董事
刘澜	财务总监
李轩	董事会秘书
保定金帆废旧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臧会松曾持 6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述董监高成员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郭莉霞持股比例为 1.0103%；臧来水持股比例为 0.5619%；臧纪河持股比例为 0.5619%；马春玉持股比例为 0.5956%；李巨田持股比例为 0.5619%；刘澜持股比例为 0.1663%。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保定金帆废旧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采购废旧电池	3,162,308.00	4,983,151.28
合 计		3,162,308.00	4,983,151.28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10,770.75	1,211,8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付货款	保定金帆废旧电池回收有限公司	0.00	1,384,920.25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无。

(2) 经营租赁承诺

无。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4) 其他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5,163.72	
理财产品收益	256,469.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717.7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4,412.0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971.4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1,383.5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1,383.5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8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6	0.23	0.23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7 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北松赫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